

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财政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单位自评报告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市直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临财绩发〔2023〕1号）文件要求，临沧市财政局局机关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简述部门职能职能

临沧市财政局是临沧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临沧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牌子。职能职责根据中共临沧市委办公室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执行。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财政、税收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财政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

（2）承担财税法规 and 政策的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

（3）承担各项财政收支管理职责。编制全市和市本级预决

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审核批复市本级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组织预决算公开工作；组织实施和考核预算绩效管理。拟定地方财政体制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

（4）承担地方税收和政府非税收入有关管理职责。负责地方税收政策管理；拟订涉及财政改革政策措施；提出地方税收政策调整及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建议。负责研究拟订非税收入具体实施办法，负责非税收入账户、收缴方式、退付退库等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5）负责实施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承担国库资金管理职责。承担市本级国库现金管理职责。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负责拟订和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并监督政府采购程序合法性。

（6）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办法和规章制度。承担地方政府性债务日常管理职责。提出全市政府性债务规模控制和债务结构调整建议。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债务专项预算调整方案。指导和监督全市各级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

（7）按规定拟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编制年度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集中履行市本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拟定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

(8) 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规定和办法。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监缴市本级国有资本收益。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9) 制定政府性基金管理制度。监督管理政府性基金收支活动。汇总编制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决算草案。提出政府性基金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的建议。

(10)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和市本级社会保险年度基金预决算草案，承担社会保险基金的财政监管工作。

(11) 参与拟订市本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具体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

(12) 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代表市人民政府开展财政领域国际交流与合作。管理多边开发机构、外国政府贷（赠）款。负责贯彻落实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承担市本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相关职责，负责地方金融企业经营绩效评价、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负责人薪酬清算审核工作。

(13) 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会计工作。监督执行会计法规制度，规范会计行为。

(14) 承担临沧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加强所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所监管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

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负责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建议任免或任免、考核、奖惩，建立符合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激励约束制度。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安全生产等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负责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制度、措施，依法对全市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15）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职能转变。完善宏观调控体系,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2.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机构设置

临沧市财政局设 24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综合与研究科、法制税政科（行政审批科）、预算科、债务管理科、绩效管理科、国库科、经济建设科、行政政法科、科教文化科、社会保障科、资源环境科、农业农村科、资产管理科、涉外金融科、政府采购管理科、会计科、财政监督科、非税收入管理科、人事教育科、国资委党委办公室、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管理科、企业国有资产财务监管科、企业国有资产政策法规科。

（2）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临沧市财政局行政编制 49 名。设局长 1 名（正处级，兼任市政府国资委党委书记），副局长 5 名（副处级），市政府国资委主任由市财政局长兼任；市政府国资委副主任由副局长兼任，

正科级领导职数 26 名（含总会计师 1 名、总经济师 1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10 名。

临沧市财政局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85 人。其中：行政编制 54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3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9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57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5 人），事业人员 3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8 人）。车辆编制数 2 辆，实有车辆 2 辆。

3. 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1）强化预算收支管理，财政平稳有序运行。一是强化税费收入征管。二是加快财政支出进度。三是夯实财力保障基础。

（2）全力兜牢基层“三保”，民生福祉不断增进。一是兜牢“三保”底线。二是加大投入保就业。三是加大教育投入。四是推进卫生养老事业发展。五是持续加大各项民生领域投入，民生支出完成 19029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4 个百分点，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显著增强。

（3）充分发挥政策效应，助力经济稳中向好。全面落实“经济要稳住”的要求，全力稳住经济大盘，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一是推动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见效。二是支持帮助中小企业纾困发展。三是推动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全年减免房租政策惠及市场主体 830 户，减免金额 800 万元。

（4）强化财政资源统筹，重大项目扎实推进。一是支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二是加大财政涉农投入力度。三是统筹资

金助力产业发展。四是持续加快推进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五是加大支持生态建设。六是持续扩大有效投资。七是支持加快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建设。八是持续加快对缅开放。

(5) 坚决遏增量化存量，债务风险有效化解。全面落实“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全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全面分析研判债务风险。二是建立“周通报、周调度、周预警”工作机制，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监管，加快专项债券支出进度。三是控制高风险地区限额内政府债务规模。

(6) 全面严肃财经纪律，财经秩序整治有效。一是全面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二是扎实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使用问题专项治理。

(7) 不断推进改革创新，财政管理更加规范。一是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二是加强直达资金管理。三是全面盘活低效闲置国有资产。四是抓实预决算公开和绩效管理。

(二) 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总量 513000 万元，增长 3%。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目标总量 2300500 万元，增长 3%。

3. 向上争取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目标总量 2608300 万元，其中市财政局向上争取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补助资金目标 924075 万元。

4. 落实县级“三保”责任。2022 年全市“三保”支出完成 1381600 万元。

5. 控制政府债务风险。

6. 预算绩效管理及预决算公开考核。市本级全面开展 2021 年绩效评价工作，预决算公开率 100%。

7. 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221300 万元。

8.2022 年组织完成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益 735 万元。

9. 完成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其他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 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做好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设定等相关工作，切实加快支出进度，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要求开展项财政一体化运行维护经费重点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完成上报绩效运行监控，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相关工作。

2. 按要求开展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自评项目支出数和决算项目支出数一致，部门项目全部纳入部门整体支出评价范围。2021 年度市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7.46 分，评价结果为“优”；按要求完成财政评价整改，并将评价结果运用于部门预算编制、完善政策和改善管理。

3. 根据预决算公开的要求，临沧市财政局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对本年预算进行了公开，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对 2021 年决算进行了公开，确保了预决算在批复后 20 日内及时公开。在网上公开之前，临沧市财政局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等财务制度编制预决算报表，并通过办公室主任审核、分管领导审定等程

序，确保公开内容真实无差错。

（四）当年部门预算批复及整体支出安排情况

1. 预算批复情况

临沧市财政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1831.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831.68万元，与2021年1921.64万元对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89.97万元，比上年减少4.6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标准在2021年年初预算的基础上压减及在职人员到龄退休。其中人员经费减少79.07万元，比上年减少4.81%；日常公用经费减少10.88万元，比上年减少8.02%；项目经费与上年度持平。

2. 整体收支情况

临沧市财政局2022年度收入合计3095.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91.18万元，占总收入的99.85%；其他收入4.63万元，占总收入的0.15%，上年结转144.87元（包括财政拨款结转134.23万元，非财政拨款结转10.6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684.87万元，增长28.4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695.86万元，增长29.05%；其他收入减少10.99万元，下降70.39%。财政拨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实施补助400.96万元，非税收缴电子化和财政电子化票据改革费75.14万元，“一卡通”管理使用项目经费15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经营支出41.67万元。其他收入减少的原因是非同级财政补助资金减少。

临沧市财政局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195.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36.50 万元，占总支出的 57.48%；项目支出 1358.80 万元，占总支出的 42.52%。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812.57 万元，增长 34.1%。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652.86 万元，增长 3.69%；项目支出增加 747.28 万元，增长 122.2%。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离退休干部死亡抚恤金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实施补助 400.96 万元，非税收缴电子化和财政电子化票据改革费 75.14 万元，“一卡通”管理使用项目经费 15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经营支出 41.67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完成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2500 万元，同比增长 3.2%，其中市财政局完成 192700 万元，超额完成全年收入目标任务。

2.完成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60100 万元，同比增长 10.1%，超额完成全年支出目标任务。

3.全市完成向上争取项目资金 2681900 万元，同比增长 8%，其中市财政局争取到补助资金 946300 万元，超额完成全年向上争取资金目标任务。

4.2022 年全市“三保”支出完成 1381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 1375400 万元的 100.5%，完成全年需求数 1381600 万元的 100%，其中：保基本民生 436100 万元、保工资 897800 万元、

保运转 47700 万元。

5. 扎实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政府债务风险有效管控。

6. 完成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和预决算公开工作管理、组织、监督和考核等各项工作职责，圆满完成了 2022 年度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和预决算公开工作任务。

7. 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186200 万元，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221300 万元的 97.13%。未完成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年底全省医保业务系统升级，待遇清算进度受到影响，致使部分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未能年内及时兑付。

8. 2022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790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 735 万元的 107.48%，增长 7.48%。

9. 市财政局在抓好财政（国资）职能范围内的各项工作的同时，紧紧围绕市委、政府中心工作，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全力服务支持保障推进临沧高质量发展，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其他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三、绩效自评结论

通过基础数据填报、数据对比等本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4.42 分，绩效评级为“优”。

临沧市财政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单位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投入（15分）	目标设定 （7分）	整体绩效目标设定	4	4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	3	3
	预算配置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基本支出保障	3	2
		重点支出保障率	3	1.56
过程（20分）	预算执行 （8分）	预算执行率	2	0
		结转结余变动率	1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收入合规	1	1
		支出合规	1	1
	预算绩效管理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落实绩效主体责任	2	2
		整改落实	3	3
		资料、信息报送、预决算公开的及时性	1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资产管理 (4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四、产出(35分)	部门履职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	9.98
		实际完成率	10	9.98
		完成及时率	7	7
		质量达标率	8	7.9
五、效果(30分)	履职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5	5
		社会效益	5	5
		生态效益或可持续影响	5	5
		行政效能	5	5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10	10
总分			100	94.4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投入情况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投入包括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绩效指标主要包括整体绩效目标设定、项目绩效目标设定预算编制科学性等,总分值15分,本次自评得分12.56分。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沧市市级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暂行办法的通知》（临财绩发〔2019〕6号）等政策文件，制定了年度预算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绩效目标制定依据充分，与部门职能职责、部门中长期规划及当年重点工作任务相关；整体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部门整体支出立项依据充分。预算编制完整，预算编制履职目标相匹配，编制依据充分。基本支出预算能够保障机构人员工资支出，但日常公用经费、其它完成部门职能任务所必须的支出有缺口，存在预算编制时就考虑用项目资金弥补公用经费不足的情况。2022年临沧市财政局项目支出1358.80万元，其中年初预算财政综合工作项目经费69.3万元，财政一体化运行维护72万元，绩效管理经费61.3万元，2022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实施补助项目426万元，2022年非税收缴电子和财政电子票据改革项目资金75.14万元，重点支出保障率51.79%。

（二）过程情况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过程包括绩效指标预算执行、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三方面，绩效指标主要包括预算执行率、结转结余变动率、“三公经费”变动率、“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等，总分值20分，本次自评得分17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1)预算执行率

临沧市财政局2022年年初预算1831.68万元，调整预算数1408.99万元（包括2021年结转项目资金144.87万元），全年预算收入决算数3240.67万元，全市预算支出决算数3195.3万元，年末结转45.3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6%，其中1-9月份财政监督平台预算执行率77.42%，11月30日前预算执91.84%，未完成预算执行率要求。

(2)结转结余变动率

2021年末结转项目资金144.87万元，2022年结转项目资金45.37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68.68%。

(3)“三公经费”变动率

2022年“三公经费”14万，其中接待费4万，公车运行维护费10万，与2021年持平。

(4)“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15.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7.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05万元，完成预算的126.25%。

(5)政府采购执行率

临沧市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7.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0.42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00%。

(6)收入合规

临沧市财政局收入根据部门职能职责安排，收入依据充分，来源合规。

(7)支出合规

预算资金使用按照《中共临沧市财政局党组议事规则》（临财党组发〔2020〕46号）、《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临沧市财政局工作纪律〉等六个制度的通知》（临财发〔2020〕20号）、《临沧市财政局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规定》（临财发〔2020〕24号）、《临沧市财政局机关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流程管理规定（试行）》（临财办发〔2021〕6号）等内控制度按程序审批支出。

2. 预算绩效管理方面。

为做好2022年市直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市财政局成立以局长欧再国同志为组长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拟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预算绩效办公室工作人员了解、收集的相关基础信息资料；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对自评项目进行初步打分，逐项指标进行审核确定，自我总结，得出结论，完成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撰写评价报告并提交评价报告。

2022年按要求开展2021年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自评项目支出数和决算项目支出数一致，部门项目全部纳入部门整体支出评价范围。2021年度市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

得分 97.46 分，评价等级“优”。

3. 资产管理方面。

临沧市财政局按要求管理资产，定期进行资产清查，按要求进行铺面招租，根据要求进行闲置固定资产盘活相关工作，临沧市财政局的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

（三）产出情况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产出情况（部门履职）指标包括综重点工作办结率、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总分值35分，本次评价得34.86分。

临沧市财政局在抓好财政（国资）职能范围内的各项工作的同时，紧紧围绕市委、政府中心工作，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全力服务支持保障推进临沧高质量发展，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其他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根据《临沧市检查考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度全市综合考评年终考评工作的通知》（临考办发〔2022〕5号）要求，市财政局认真对照职能指标进行自检自查，自查自评得分448.9分。

（四）效果情况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效果（履职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或可持续影响、行政效能、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总分值30分，本次评价自评得分30分。

1. 经济效益

完成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22500万元，同比增长3.2%，其中市财政局完成192700万元，超额完成全年收入目标任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60100万元，同比增长10.1%，超额完成全年支出目标任务；向上争取项目资金2681900万元，同比增长8%，其中市财政局争取到补助资金946300万元，超额完成全年向上争取资金目标任务；2022年全市“三保”支出完成1381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1375400万元的100.5%，完成全年需求数1381600万元的100%，其中：保基本民生436100万元、保工资897800万元、保运转47700万元；2022年组织完成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益790万元。

2. 社会效益

全力兜牢基层“三保”，民生福祉不断增进。一是兜牢“三保”底线。二是加大投入保就业。三是加大教育投入。四是推进卫生养老事业发展。

3. 生态效益或可持续影响

全力保障生态环保、应急救援等支出，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下达生态环境保护资金49800万元，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4. 行政效能

预算年度中部门未发生违纪违法情况。

5.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90%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学习不足,预算绩效编制水平有待提高;二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制度建设还不够健全;三部门整体自评工作不够精准,统筹协调不够。

(二)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一是加强学习。加强绩效管理政策法规学习,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二是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把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作为加强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中心工作来抓。全局干部职工要增强做好预算管理工作的责任意识,认真履行职责。三是完善制度。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制度,确保各项制度适应工作需要。四是落实责任。结合明确的职能机构和工作职责,相应安排的专职工作人员要切实履职尽责,负责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作用发挥。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我局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成立了以局长欧再国同志为组长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年度工作重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业务培训,有效推动了绩效管理工作。二是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按照预算

规定的支出用途使用资金，不随意改变资金用途、扩大项目支出范围、提高开支标准，确保各项支出要严格控制在预算之内，切实做到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不超预算支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三是强化资金监督管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各项财务制度，增强资金使用效益。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 临沧市财政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 临沧市财政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